

附件 2:

## 意向承销类会员（财务公司类）市场化评价

### 相关材料说明

#### 一、材料内容

##### （一）参与市场评价说明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1. 机构基本情况介绍：包括股东情况，基本业务运行情况，与企业集团财务部在人员、业务等方面的分工配合情况，主要领导在企业集团任职情况，《营业执照》及《金融许可证》变更情况等。其中，如《营业执照》及《金融许可证》自入会以来未发生变更，则无需另行提供。

另附：所属企业集团及成员单位名单（模板见附 1）；《营业执照》副本及《金融许可证》复印件（如变更）。

2. 债券承销业务部门设置及人员配备情况。包括本机构组织架构图及相关说明，债券承销业务部门的成立时间、人员配备、在本机构的地位和作用等情况。

另附：从事债券承销业务相关人员汇总表（模板见附 2）、从事债券承销业务相关人员工作简历（模板见附 3）、取得债券业务资质认证人员明细（模板见附 4）。

3. 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业务开展情况介绍。包括上一年度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主承销及承销业务开展情况（发行金额、只数等），上一年度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债券投资交易业务开展情

况（笔数、金额等），近三年所属企业集团及成员单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及债券承销经验的相关说明材料（例如承销发行明细）。

另附：近三年所属企业集团及成员单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明细（模板见附 5）及财务公司市场评价基本信息表（模板见附 6）。

4. 最近三年无违法和重大违规行为的说明。

（二）近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鉴于 2014 年度审计工作可能尚未完成，客观公允起见，请提供 201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14 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本次评价以 2013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数据为准。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操作规程，应为本单位正式发布实施的制度，具体详见附 7。

（四）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风险管理制度，应为本单位正式发布实施的制度，具体详见附 7。

（五）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应为本单位正式发布实施的制度，具体详见附 7。

## 二、材料格式

参与市场评价的会员应当按照《财务公司市场评价材料清单》（见附件 3）所列顺序将电子版及纸质版材料提交至交易商协会秘书处。

### （一）电子版材料

1. 审计报告电子版可只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从事债券承销业务相关人员汇总表应按照 EXCEL 格式，其

他可按照 Word 或 PDF 格式提供。

2. 邮件标题为“XXX（单位）参与市场评价材料”。

3. 所有材料以附件形式打包发送，每项材料的文件名称和标题一致，如“XXX（单位）材料一：参与意向承销类会员市场评价说明书”。

## （二）纸质版材料

1. 将材料按照上述所列示顺序逐份装订。

2. 材料清单及每份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1. XX 财务公司所属集团及成员单位名单

2. XX 财务公司从事债券承销业务相关人员汇总表

3. XX 财务公司从事债券承销业务相关人员工作简历

4. XX 财务公司取得债券业务资质认证人员明细

5. XX 财务公司近三年（2012-2014 年）所属企业集团及成员单位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明细

6. 市场评价基本信息表（财务公司类）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相关制度评价指标说明

附 1:

## XX 财务公司所属集团及成员单位名单

(截至 2014 年底)

编 号	公 司 名 称	公 司 级 次

说明:

1. 集团成员单位包括分公司、子公司、控股公司及其他成员单位。
2. 公司级次指该公司与集团公司的隶属关系，可以分为一级公司、二级公司、三级公司等。

附 2:

XX 财务公司从事债券承销业务相关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部门	职务	主要职责	学历	从事债券承销业务年限	职称及职业资格	工作电话	手机	备注

说明:

1. 从事债券承销业务相关人员为本单位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前正式聘用的专职从事中国债券市场（含各类债券）承销业务的人员。
2. 主要职责为承销业务具体工作明细，如客户营销、尽职调查、制作材料、报备材料、债券销售等，应简单清晰概括主要职责。
3. 从事债券承销业务年限：从事债券承销业务年限应与本人工作经历一致，满一年的按照一年计算，超过半年未满一年的按 0.5 计算，未超过半年的按 0 计算。
4. 职称主要指经济师、会计师等职称，职业资格主要指 CPA、CFA、律师从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以及参与交易商协会相关债券业务培训并通过测试的（可填写“NAFMII”）等。
5. 按照 EXCEL 格式编写本表。

附 3:

XX 财务公司从事债券承销业务相关人员工作简历

1. 姓名:				
时间	单位	部门	职务	职责
2. 姓名:				
时间	单位	部门	职务	职责

说明:

1. 简历内容从工作之日起算，时间按升序排列。
2. 简历排列顺序应与从事债券承销业务相关人员汇总表排列顺序一致。

附 4:

XX 财务公司取得债券业务资质认证人员明细

序号	姓名	部门	培训班名称	期次	参加时间

说明:

1. 取得债券业务资质认证人员是指曾参与交易商协会各类债券业务培训班并取得结业证书的从业人员。
2. 如一人参加多期培训班，应逐条列举。

附 5:

XX 财务公司近三年（2012-2014 年）所属企业集团及成员单位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明细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人名称	债券品种	发行金额（亿元）	起息日

说明: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量从债券起息日开始统计。
2. 发行人名称请填写公司全称。
3. 发行金额单位亿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附 6:

市场评价基本信息表（财务公司类）

单位名称:		
总资产（亿元）	2013 年末	
净资产（亿元）	2013 年末	
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交割量（亿元）	2014 年度	
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托管量（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具有债券主承销经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具有债券参团承销经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从事债券承销业务人员数量		
债券承销业务人员平均从业年限（年）		
取得债券业务资质认证累计人次	2012-2014 年	
所属集团及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金额（亿元）	2012-2014 年	
所属集团及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只数（只）	2012-2014 年	
经办人:		
单位盖章:		
时 间:		

填表说明:

1. 总资产、净资产数据以 2013 年度审计报告数据为准。单位：亿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交割量仅指发生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债券交易结算量，包括现券、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远期和借贷交易的交割面额，本数据以本单位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开设的账户项下数据为准。具体数据

应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统计数据保持一致（应提供经上述两公司盖章确认的相关数据证明材料），数据核对无误后填写。单位：亿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 银行间债券市场托管量指发生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债券托管量，本数据以本单位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开设的账户项下数据为准，不包括相关理财专户等。具体数据应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统计数据保持一致（应提供经上述两公司盖章确认的相关数据证明材料），数据核对无误后填写。单位：亿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 债券主承销经验指以主承销商或者副主承销商的身份参与债券（诸如企业债）承销业务的经验；债券参团承销经验指以承销商（分销商）的身份参与债券（诸如企业债）承销业务的经验。未参与任何债券承销业务的视为无经验。

5. 从事债券承销业务人员数量指本机构专门从事中国债券市场（含各类债券）承销业务的业务人员，与本单位从事债券承销业务相关人员汇总表数据保持一致。

6. 债券承销业务人员平均从业年限是指本机构所有从业债券承销业务人员的平均从业年限：满一年的按照一年计算，超过半年未满一年的按 0.5 计算，未超过半年的按 0 计算。

7. 取得债券业务资质认证累计人次是指曾参与交易商协会各类债券业务培训班并取得结业证书的总人次。

8. 所属集团及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金额和只数是指财务公司所属的集团公司及该集团公司下属的各成员单位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金额和只数。

附 7:

##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相关制度评价指标说明

一、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操作规程是指对基本程序，各流程工作要求，组织实施，岗位职责，应急处理等业务的相关规定。

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风险管理制度是指对风险定义，风险识别，评估与预警，防范与控制，风险缓释、转移与补救等的制度性规定。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内部控制制度是指对内控目标与原则，组织实施，风险识别与评估，内控措施，评价等的制度性规定。

四、评价为“完备、基本完备和缺失”的涵义是：

完备：本机构有关文件对相关制度内容均进行了充分、清晰、全面描述，是以有效力形式的文件发布并具有切实可操作性；

基本完备：本机构有关文件对制度主要内容进行了基本性描述，是以有效力形式的文件发布并具有一定可操作性；

缺失：缺乏两项或两项以上主要内容。